

证券简称：南方航空 证券代码：600029 公告编号：临 2016-029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于 2016 年 5 月 27 日经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作为 A+H 上市公司和沪港通标的，由于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需要分别适用 A 股和 H 股两地不同的市场规则和发放机制，因而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在两地市场适用不同的时间安排。

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的解释性文件要求，公司在 2016 年 5 月 27 日披露于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的《2015 年股东周年大会投票结果》中明确了公司 2015 年度 H 股和 A 股利润分配的时间安排，具体如下：

（1）H 股利润分配时间安排

暂停办理 H 股股份过户登记期间：2016 年 6 月 14 日（周二）至 2016 年 6 月 19 日（周日）

股权登记日 2016 年 6 月 19 日（周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16 年 7 月 4 日（周一）

港股通股东股息发放日：2016 年 7 月 7 日（周四）

（2）A 股利润分配时间安排

股权登记日：2016 年 6 月 30 日（周四）

除息日、现金红利发放日：2016 年 7 月 1 日（周五）

公司 2015 年度 A 股利润分配实施公告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规定的时间内另行发布，特提请公司 A 股股东（含沪股通投资者）留意。

特此公告。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27 日